

本資料由 (興櫃公司) 健椿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6/11/24	發言時間	17:29:05
發言人	楊佩真	發言人職稱	財會部經理	發言人電話	04-7910271
主旨	公告本公司取得會計師出具「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」 (審查期間：105/10/01至106/09/30)				
符合條款	第 25 款	事實發生日	106/11/24		
說明	1. 取得會計師「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」日期:106/11/24 2. 委請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專案審查日期:105/10/01~106/09/30 3. 委請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專案審查之緣由:因應公司上櫃申請需要 4. 申報公告「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」內容之日期:106/11/24 5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